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华夏金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华夏金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金东方”或“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是
2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一） 风险事项情况

北京华夏金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定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因年报编制工作尚未完成，公司预计无法在2021年4月30日（含4月30日）之前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若ST金东方在2021年4月30日前无法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自2021年5月第一个转让日起被停牌的风险；若公司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2021年4月30日前）披露年度报告，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将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给予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若公司在2021年6月30日之前仍无法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

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安信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后续将持续关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及编制进度，并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